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函的回复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宇通讯”）于2023年3月27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下发的关于对通宇通讯的《股东质询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3〕12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针对《股东质询函》提出的关于公司收购湖北和嘉包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湖北和嘉”）93%股权事项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对《质询函》质询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根据交易公告，标的公司控股股东王涛与你公司约定，其在2023年至2025年之间，必须保障标的公司每年在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品类招标中，超过50%的品类中标，且标的公司2023年整体销售额不低于5,000万元，如果当年未达成，王涛应按约定进行补偿。对赌协议中设置了中标率指标，但低价中标会影响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请你公司说明标的公司是否会出现为追求中标率而压低投标价格进而导致增收不增利甚至出现亏损的情形。

回复：

烟草系统招投标的评分系统是一个多要素的综合评分系统，蒙昆公司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标明有：某单一品类规格包装纸的最高和最低限价。为保证产品质量，招标价格已包含中标产品的合理利润，单方面压低报价并不能为中标率带来太大优势。

公司也有多年的运营经验及评价标准，对于毛利过低的项目也会采取否决。湖北和嘉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人员亦由通宇派任，可有效参与投标报价决策，确保利润水平。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